

臺中市政府收入繳款書，應如何繳納？

一、親持市庫收入繳款書至下列金融機構繳納：

- (一) 臺灣銀行各地分行。
- (二) 華南銀行清水分行及彰化銀行東勢分行。
- (三) 沙鹿區農會、后里區農會、神岡區農會、潭子區農會、新社區農會、石岡區農會、外埔區農會、大安區農會、烏日區農會、大肚區農會、龍井區農會、太平區農會、大里區農會及和平區農會。

二、使用臺灣 Pay 之 APP，掃描收入繳款書上之 QR Code 直接繳款(每筆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由繳款人負擔，單筆交易限額新臺幣 200 萬元)。

三、收入繳款書右上角條碼下方之 14 碼數字為「銷帳編號」，繳款人可利用銷帳編號以下列管道繳款：

- (一) 各金融機構櫃檯匯款：至各金融機構以匯款方式繳款，匯款單解款行「臺灣銀行臺中分行」，戶名「臺中市政府」，帳號則填入銷帳編號。
- (二) 自動櫃員機及網路 ATM：可使用任何金融機構晶片金融卡，於各銀行之自動櫃員機(ATM)繳納，選擇「轉帳」交易(若持臺灣銀行金融卡在臺灣銀行自動櫃員機繳款，則選擇自行轉帳交易，他行金融卡則選擇跨行轉帳交易)，轉入行輸入「004」，轉入帳號則輸入銷帳編號。選擇「繳費」交易時，轉入行請輸入「004」，轉入帳號則輸入銷帳編號。持臺灣銀行金融卡「非約定轉帳」每日限額新臺幣 3 萬元、「繳費」每日限額新臺幣 200 萬元，持他行金融卡繳納限額則依各所屬行庫規定。
- (三) 網路銀行：使用網路銀行轉帳，轉入行代號輸入「004」，轉入帳號輸入銷帳編號，轉繳限額依該網路銀行所屬行庫規定。
- (四) 轉帳匯款手續費依各家金融機構規定，並由繳款人負擔。

註：臺灣銀行不受理臨櫃存入銷帳編號(虛擬帳號)，至臺灣銀行臨櫃存入須持公庫服務網開立之市庫收入繳款書，櫃檯才會受理。